2023年6月，中办国办联合印发《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方案（2023—2025年）》，也称为“新三年计划”。通过网上披露出来的标题和国资委官方的解读，还是可以大概看出和2020年6月发布的“老三年计划”《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（2020-2022）》的一些重点变化和转向。“新三年计划”和“老三年计划”都有八个方面的重点任务，比较了一下，摘要如下：
 1、把优化国有经济布局，加快实现在科技创新领域高水平的自立自强；“要突出战略导向，强化内在、长期价值，健全国有企业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的政策体系和制度安排，加强基础性、紧迫性、前沿性、颠覆性技术研究。”“更大力度布局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，加大在新一代信息技术、人工智能、生物技术、新能源、新材料、高端装备、绿色环保等产业投资力度，在集成电路、工业母机、关键软件等领域补短板强弱项。”
 2、重点强调了国有企业在重点领域的保障，对国家战略安全的支撑；“要强化重点领域布局，通过市场化方式，强化国有经济在国防军工、能源资源、粮食供应等领域的控制地位，增加医疗卫生、健康养老、防灾减灾、应急保障等民生领域公共服务有效供给。”
 3、不再提“积极稳妥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”，以“市场化方式推进整合重组”涵盖了这部分内容；
 4、把中国特色现代公司治理与市场化经营机制合并在一起；

“健全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，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党委（党组）把方向、管大局、保落实的领导作用，分层分类动态优化党委（党组）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，完善“三重一大”决策机制，配齐建强董事会，加强外部董事队伍建设，提升国有企业公司治理水平。”
“更广更深落实三项制度改革，全面构建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下的新型经营责任制，健全更加精准灵活、规范高效的收入分配机制，激发各级干部员工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。”
 5、从“形成”到“健全”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体制；

“健全以党内监督为主导，出资人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、巡视监督、审计监督、财会监督、社会监督等各类监督贯通协同机制，强化企业内部监督。完善权责清单管理，动态优化授权事项，构建上下贯通、实时在线的数字化智能化监管体系，提升国资监管的科学性针对性有效性。”

6、从“国有企业公平参与竞争”到“营造市场化、法治化、国际化的竞争环境”；
 7、没有再提国企改革专项行动，专项行动已经变成常态化工作了；
 8、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又有新重点；“按照“对党忠诚、勇于创新、治企有方、兴企有为、清正廉洁”的要求，坚持既从严管理又关心爱护，建立国有企业领导人员梯度培养机制，加大教育培训力度，完善考核评价体系，促进“能者上、优者奖、庸者下、劣者汰”。”“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，建立完善新时代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干事创业的有效机制，推动其当好创新发展的探索者、组织者、引领者。”“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，加强对“一把手”的监督，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抓住“关键少数”以上率下，持续深化纠治“四风”。”“加强重点领域专项整治，坚决整治权力集中、资金密集、资源富集领域和岗位的腐败，持续开展靠企吃企专项整治，加大跨国（境）腐败治理力度，一体推进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。”